

20乌建发债、21乌建发债
2023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4年7月

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作为2020年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发展总公司企业债券、2021年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或分别简称“20乌建发债”、“21乌建发债”）的主承销商，按照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自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申万宏源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申万宏源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次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发展总公司）
成立日期	1992年7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赵振国
注册资本	人民币270,055.00万元
经营范围	投融资管理，基金管理，股权投资，产权交易代理中介服务；城市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建设管理、拆迁安置及服务，资产经营管理，房屋、设备、场地租赁，投资理财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城市园林绿化，酒店、写字楼、商场、停车场商业设施的开发投资与经营管理；销售：电子产品、电子设备、通讯产品、通讯设备、建筑材料；工业、农业、建筑业等非国家限制类商品的采购与销售；货运代理服务；仓储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开展边境小额贸易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次债券基本要素

（一）20乌建发债

债券全称	2020年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发展总公司企业债券
债券简称	20乌建发债/20乌建发
债券代码	2080389.IB/152673.SH
债券期限	债券期限为7年，在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计息期限为2020年12月2日至2027年12

	月1日，若投资者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并且发行人选择将回售部分债券进行注销的，则注销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2020年12月2日至2023年12月1日。在“20乌建发债”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末，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支付，未回售部分债券在“20乌建发债”存续期的第3至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第3个计息年度末未回售部分债券面值总额的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发行规模	人民币5亿元
债券余额	截至2023年末，“20乌建发债”余额4亿元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评级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20乌建发债”发行时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为AA+。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在“20乌建发债”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出具的《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0乌建发债”债券信用等级为AA+。
债权代理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二）21乌建发债

债券全称	2021年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	21乌建发债/21乌建发
债券代码	2180080.IB/152779.SH
债券期限	债券期限为7年，在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计息期限为2021年3月18日至2028年3月17日，若投资者在债券 ³ 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

	售选择权，并且发行人选择将回售部分债券进行注销的，则注销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2021年3月18日至2024年3月17日。在“21乌建发债”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末，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支付，未回售部分债券在“21乌建发债”存续期的第3至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第3个计息年度末未回售部分债券面值总额的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发行规模	人民币5亿元
债券余额	截至2023年末，“21乌建发债”余额5亿元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评级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21乌建发债”发行时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为AA+。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在“21乌建发债”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出具的《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1乌建发债”债券信用等级为AA+。
债权代理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三、2023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20乌建发债

1、本息兑付情况

2023年度，发行人已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按时足额支付了“20乌建发债”的应付本息。

2、特殊条款行使情况

2023年度，“20乌建发债”存在票面利率调整/回售选择权行使情况，发行人将票面利率从5.30%下调至4.20%，投资人回售登记面额

总额为7,000万元，转售后“20乌建发债”全额存续。

2023年度，“20乌建发债”存在债券提前偿还条款行使情况，发行人按照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1亿元。

3、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2023年末，发行人与企业债券相关信息已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和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20乌建发债”募集资金全部用于乌鲁木齐智能终端电子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

截至2023年末，“20乌建发债”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扣除承销费用后全部用于乌鲁木齐智能终端电子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

5、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 21乌建发债

1、本息兑付情况

2023年度，发行人已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按时足额支付了“21乌建发债”的应付利息。

2、特殊条款行使情况

2023年度，“21乌建发债”不存在特殊条款行使情况。

3、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2023年末，发行人与企业债券相关信息已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和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21乌建发债”1亿元用于乌鲁木齐智能终端电子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4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2023年末，“21乌建发债”募集资金余额为0.03亿元，扣除承销费用后其中4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0.92亿元用于乌鲁木齐智能终端电子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

5、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情况

发行人2023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会字（2024）第02600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23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资产负债结构以及偿债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资产总计	3,527,548.84	3,512,747.09
其中：流动资产	1,022,511.23	1,112,292.26
非流动资产	2,505,037.61	2,400,454.83
负债合计	2,356,567.67	2,193,947.95
其中：流动负债	993,757.00	793,706.41
非流动负债	1,362,810.67	1,400,241.54
股东权益合计	1,170,981.17	1,318,799.1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1,102,279.64	1,076,249.04
流动比率（倍）	1.03	1.40
速动比率（倍）	0.73	1.00
资产负债率（%）	66.80	62.46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271,073.96	154,426.96
营业成本	226,030.78	99,828.68
利润总额	27,857.47	29,072.47
净利润	32,862.77	32,935.2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620.84	33,52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79.64	11,646.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700.96	-400,453.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07.68	281,467.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986.88	176,891.62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2022年末和2023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2.46%和66.80%，随着发行人业务发展需求，公司负债规模增幅较大导致资产负债率水平有所上升；截至2022年末和2023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1.40和1.03，速动比率分别为1.00和0.73，由于结转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应付债券和长期借款增加，导致发行人流动负债规模增幅较大，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降。

2022年度和2023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154,426.96万元和271,073.96万元，净利润分别为32,935.27万元和32,862.7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33,528.18万元和31,620.84万元。2023年度，发行人货物销售、房地产销售和棚户区改造等业务板块收入发生较大幅度增加，带动公司营业收入有所增长；2023年度，发行人净利润整体保持稳定，但由于主要从事货物销售业务的非全资子公司乌鲁木齐国际纺服中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净利润大幅增加，




使当年少数股东损益由负转正，导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有小幅下滑。

2022年度和2023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646.76万元和43,179.64万元，2023年度发行人支付往来款等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使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增长；2022年度和2023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00,453.81万元和-221,700.96万元，2023年度发行人股权投资等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使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规模有所下降；2022年度和2023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1,467.00万元和78,507.68万元，2023年度发行人偿还银行借款和债券等各类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导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下降。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20乌建发债、21乌建发债2023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6日